**國家人權委員會「防制酷刑訪視」**

**精神科專科醫師招募簡章**

# **緣 由：**「防制酷刑訪視」旨在預防人權之侵害，內容主要包括定期訪視拘禁處所及設施、提出建議意見、取得一切有關資料、與國內相關機關對話、公布年度防制酷刑報告等。

# **報名時間：**即日起至110年8月24日止。

# **招募資格：**

## 學歷：大學(含)以上醫學系畢業。

## 專業證照：領有醫師證書及精神科專科醫師證書。

## 曾協助矯正機關或兒少安置機構等經驗尤佳。

# **工作內容及薪資：**

## 參與訪視：

### 每小時新臺幣(下同)2,250元，彈性工作時間，實際訪視時間採預約制，並以參與人員能配合時段為主。

### 工作內容：為防制酷刑或其他殘忍、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，落實聯合國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之健康權保障，評估受訪視機關（構）對於收容人之精神健康保護事項，是否有基本觀念或正確認知；其軟硬體和管理制度、資源、程序是否有不足之處，以及評估個別收容人精神創傷程度與影響，以利本會瞭解人權易受侵害者之健康權是否在特定機關（機構）中有適當之保障。

## 填具專業檢核表並撰寫改善建議：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，每式原則以8,000元計。

# **報名方式：**

## 申請人應備文件：

### 報名表(如附件)。

### 專科醫師證書。

## 申請方式說明：

### 本申請採通訊報名，申請人請以電子郵件附加檔案方式寄至yslo@cy.gov.tw，來信標題請註明為**「報名「防制酷刑訪視」精神科醫師—○○○(姓名)」**。

### 聯 絡 人：羅秘書

### 聯絡電話：02-23413183分機342

### 聯絡地址：100216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2 號(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)

# **結果公布：**招募結果將以電子郵件通知為準。

**國家人權委員會「防制酷刑訪視」精神科專科醫師報名表**

附件

 填表時間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、基本資料** | 姓 名 |  |
| E-mail |  |
| 聯絡地址 | ( )  |
| 聯絡電話 |  |
| **二、教育背景** | 學校 | 科系 | 修業期間 (起迄時間) |
|  |  |  年 月～ 年 月  |
|  |  |  年 月～ 年 月  |
| 專業證書執照 | □無 □有，證照名稱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
| **三、工作經歷** | 機構單位 | 職稱 | 期間 |
|  |  | 年　月～　年　月 |
|  |  | 年　月～　年　月 |
| 補充說明(如曾協助矯正機關或兒少安置機構等經驗)： |

【註】請檢附專業醫師證書資料(均以A4格式)。